

活着读后感高中生(大全5篇)

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，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，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。如何才能写出一篇让人动容的读后感文章呢？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，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。

活着读后感高中生篇一

《活着》讲述了福贵的一生。

他是地主的儿子，娶了城里一个有钱人的女儿，过着无忧无虑的生活，三十他嗜赌如命，每天都进城里的赌馆赌钱。赚得不多，输了的不少。终于有一天赌光了家业一贫如洗。一次福贵爸爸上茅厕时死了。也许这是报应，他是地主，是败家子。地主位置被一个以前经常借钱给福贵赌博的人坐了。一贫如洗的福贵因为为救母病去城里抓药，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拉去当兵。在战场上九死一生，当他幸运归家时，女儿却已经成了哑巴，母亲死了，家里一穷二白。福贵的儿子意外身亡；后来女儿好不容易嫁了出去却因产后失血过多而亡；妻子中年病死；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压死了；外孙子吃豆子时死了。福贵老了，故事结束了。

福贵经历了人生最大的痛苦，当他看着亲人离自己而去时，心底那时就像在被刀割般地痛，割得很深，痛在全身，鲜血都流出来了……但他却奇迹般地挺了过来，依然乐观豁达地面对人生。到风烛残年之时，依然牵着一头老牛做伴过日子。

他没有因为亲人的离去而结束自己的生命，因为活着是为了让死去的人安心。其实福贵并不知道什么是活着，他只知道人活着就是这样，经历一下酸甜苦辣，有钱就赌一赌，没钱就种种田。活着就是这么简单。

余华在书中写道：“活着的力量不是来自于叫喊，也不是来自于进攻，而失去忍受，去忍受生命赋予人们的责任。”责任，是活着的意义，也许生命有些事你无法预料，无法改变，但是更多的是需要你去负责，去担当。因此不论活着多么痛苦，你都要活下去，为了你爱的人和爱你的人，活着这件事本身也是你的责任。

是啊，人只要活着，就有希望。人只要活着就是一种胜利。没有比活着更好的事，也没有比活着更难的事！生不可选，死不该选，惟有硬着头皮活着！

活着读后感高中生篇二

《活着》一书的作者是余华。当读完这本书，我的内心激荡不已，感受颇深。

书中讲述了富贵的一生经历的故事。富贵是地主的儿子，娶了一个有钱人的女儿，整天无所事事，就每天进城到赌馆赌钱，终于有一天败光了家业，父亲也因此断气。或许是报应吧，地主位置被一个以前经常借钱给富贵赌博的人坐了。一贫如洗的富贵因母亲病危到城里抓药，却没料到半路被国民党部队拉去当兵，在战场上九死一生。当他幸运归家时，女儿却因发高烧变得又聋又哑，母亲也死了。家里一穷二白，富贵的儿子也因县长夫人危产抽血抽死了；女儿好不容易嫁出去却因产后失血过多而亡；妻子中年因软骨病死了；女婿二喜做工时被板车砸死了；外孙子吃豆子撑死了。富贵经历人生最大的痛苦，手下葬下了代代的灵魂，他也曾颓靡过，也曾迷茫过，也曾把自己淹死在付出了却没有预期回报的痛苦漩涡里，但又奇迹般挺过来了，依然豁达乐观地面对人生。到风蚀残年之时，和着老牛做伴过着。两个进入垂暮的生命将那块古板的田地耕得哗哗翻动，犹如水面上荡起的波浪。

作者余华说，世界上没有一条道路是重复的，也没有一个人是可以代替的。活着不为别的，只为活着本身活着，而不是

为了活着之外的任何事物而活着。人活一世，不可能事事顺心，与其因苦难痛楚而悲伤绝望不如将其化作前进的动力，笑对前路的挫折而悲凄命运的不公，因为所有的磕绊都是为了教会你什么，所有的苦难都是一场试练，富贵在诸多苦难中摸爬滚打，顽强的活着。脆弱如苇草却韧如蛛丝。通过则升，弗则堕。比起浑浑噩噩的混日子，苦难会让你更清楚知道自己活着以及未来如何活。正因为活着，才有机会感到痛楚。就如泰戈尔说：“世界以痛吻我，我要报之以歌。”如果成功有捷径，我想那一定是笑对苦楚。

在神圣的黑夜中走遍大地，热爱人类的痛苦与幸福，人手那些必须人手的，歌唱那些应该歌唱的。太宰治说：“我本想这个冬日__的，可我最近拿到了一套鼠灰色细条纹的麻质和服，是适合夏天穿的和服，所以我还是活到夏天吧。”当痛苦到达顶点，忍无可忍的最后关卡，那就是他觉醒的时刻。总有些微笑细碎的美好事情使你活下来。可能需要强大的意志力和对这人世间悲凉却盛大的爱吧。就如蜉蝣朝生死中浪费一丈时间，蝉在地底蛰伏十七年，只为惊艳一个夏天。人必须先活着，爱才会有所附丽。

最初我们来到这个世界，是因为不得不过来。最终我们离开这里，是因为不得不走。生的终止不过一场死亡，死的意义不过在于重生或永眠。死亡不是失去生命，而是走出时间。以笑的方式哭，以死亡的伴随下活着。只要你自己觉得自己活着，就算身躯湮灭殆尽化作灰烟散去，而唯那高傲灵魂自身的熠熠生辉，依然于长夜中亘古闪亮。

最后，我在这天极痛苦的泪水中摆渡着，却再也找不回了，那所谓生命的起缘。哦！竟然忘记了，在这凡俗雍容的时代，我早已走出了时间的束缚，也好，我自由了。

活着读后感高中生篇三

余华的这本书点出了一个离我们最近又或者最远的话题：活着。是的，我们喜、怒、哀、乐，我们活着；我们失去，我们得到，我们还是活着。在这样的大环境中，衍生出了一个困惑了几十代人的问题：我们为何而活。

我们从小就被灌输式地教育：为了以后的生活、前途而活，为了父母家人老师而活，为了成就一番事业而活……殊不知，我们抛掉了活着的本质。这些看似美妙的“大道理”，骨子中是荒唐的——因为这种活着是为了得到，是为了获得权力、金钱、认可等等。只要你失去了这些，就失去了存在的意义。

可是，为什么福贵却能活下去？

因为他愿意活着，他为活着而活着。丢失东西并不是最可怖的，失去了活着的意志，才是最致命的。我们活着若只为了实现哪些看似伟大实则空洞的目标，那就是机器了。活着的目的其实很小，就是活下去面对世界。定位太高，反而容易迷失自我。

活着本身就是一种价值、一种意义。福贵，在家道中落时可以自杀，在当兵时可能被击毙，在亲人去世时可能悲痛而死……但他选择了活下去。有人认为这是软弱的行为，但作为一个生命个体，活着不是第一重要的事吗？书中，曾是地主的龙二被枪决；曾是县长的春生在_中自尽；曾是生产队队长的村长被拉去批斗……他们都“曾”是什么大人物，也都站到过人生顶峰，但都跌下来摔了粉碎；他们也都“曾”对福贵的保命行为嗤之以鼻，但最后自己却丢了命。因为他们为了钱财、权力、地位活着。解放、_，社会大变，丢失了这些，就不活了——他们从一开始就没把活着本身当回事，久而久之，就失去了活到最后一刻的意志。

要我说，社会永远在变化，你也在不断在挪着位置。你随时

有可能得到一切，也随时有可能丢失所有。其实成功并不重要，因为成功只是让生活更好而已。最重要的，还是如何在最困难的时候活下去。而这时就要确定一件事：我们只为了活着而活着。

活着读后感高中生篇四

那纸醉金迷的城市诱惑了多少清澈如水的眼眸，那人潮暗涌的街头污浊了多少明亮如星的心灵，那炙手可热的名利扰乱了多少坚定不移的方向。有些人死了，但他还活着；有些人活着，但他已经死了。纵然世俗会阻挡前进的步伐，但能否走下去却是自己的事。

正如作者在书中所陈述的，活着不为别的，只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。在那个世事更替的时代里，福贵由地主到败光家产，只有强迫自己接受事实。无论生活有多么打击，都不能忘记迎接明日的太阳。

世上的人就像各种植物，有的是荒漠仙人掌——艰难求生；有的是沙漠绿洲——今日虽好却不知明天是否存在；有的是藤蔓——攀附于参天大树；有的是胡杨——孤立于大漠却将种子撒向四方；有的是高山古松——淡然望着脚下的灼灼凡世。人们以各种姿态活着，时而平行，时而相交，然后绽放出不一般的光彩。

福贵的一生起伏跌宕，从富足到穷困潦倒，从玩世不恭到懂得珍惜，他失去后拥有了，又在拥有后失去了。父母亲、家珍、有庆、凤霞、苦根、二喜——离去，就连患难共渡的春生也受尽苦难。最终，曲尽人已散。他只有和他的记忆、那头与他同名的老牛为伴。黄昏日下，他和他的牛相依，他卖力的吆喝，为了给牛它不是一人的错觉。其实是在给自己一个错觉，家珍、有庆他们还在。

我折服于作者朴实平淡的语言给我内心的震撼力，折服于福

贵艰苦的一生，折服于旧中国所经历的那段历史，我折服于那一片黄土上的每一条生命，折服于活着本身的魅力。

尼克·武伊契奇，一个生而无四肢的残疾人，以顽强的意志，特立独行不为世俗的心，创造出一个人残疾演说家的奇迹。他是为了活着本身而生活，这么一颗纯粹的心，走出了云雾，拨开了生活的本质——活着不为什么，就是为了活着本身而活。

为了活着本身，俗世不会阻挡前进的步伐，不会扰乱理性的思绪。生活依旧有着不一样的魅力。

活着读后感高中生篇五

《活着》讲述了一个人一生的故事，这是一个历尽世间沧桑和磨难老人的人生感言，是由一幕一幕人生苦难所组成的戏剧。小说的叙述者“我”在年轻时获得了一个游手好闲的职业——去乡间收集民间歌谣。在夏天刚刚到来的季节，遇到了一位名叫福贵的老人，他在田里对老牛吆喝着：“二喜，有庆不要偷懒；家珍，凤霞耕得好；苦根也行啊。”

老人是地主少爷福贵，年轻的时候不务正业嗜赌成性，一夜之间赌光了家产一贫如洗，父亲当即被气死倒在了茅坑中，穷困之中福贵因母亲生病前去求医，没想到半路上被国民党部队抓了壮丁，后被解放军所俘虏，再次回到家乡时，他才知道母亲已经过世，妻子家珍含辛茹苦带大了一双儿女，但女儿不幸变成了哑巴。

真正的悲剧从此才开始渐次上演。妻子家珍因身患软骨病从一开始的干不了重活到后来只能卧病在床；儿子有庆与县长夫人的血型相同，为救县长夫人被抽血过量而死；哑巴女儿凤霞嫁给了队长介绍的城里的偏头二喜，生下了一名男婴后，凤霞因大出血而死在了手术台上；在凤霞死后不久身患软骨病的家珍相继去世；二喜是搬运工，在工作时因吊车出了些差错，

被两排水泥板夹死；富贵便将苦命的小外孙苦根接到乡下，爷孙俩生活的十分艰难，就连豆都很难吃上，福贵心疼便给苦根煮豆吃，不料苦根却因吃豆子撑死……生命里难得的温情将被一次次死亡撕扯得粉碎，只剩得老了的福贵和一头因同情而牵回的老牛。

这本小说展现出了作者余华对于生命、对于亲情的理解。在余华看来，生命既可贵又高尚。然而，对于主人公福贵来说，生命的高尚似乎是一种过分的要求，他用自己的一生来向我们述说着生命的可贵。生命之所以可贵，主要体现在它对于一切的包容。余华通过福贵向读者展示了生活中的善与恶、真与假、喜与悲，它们共同组成了生活的全部，人们都经历过这些，即便在形式上有所区别，但是其对生命的意义却是相同的。